

汀州府志

【清】曾曰瑛 修 李 绂 纂

王光明 陈 立 点校

陈叔侗 审校

福建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整理
方 志 出 版 社 出 版

福建旧方志丛书编辑室

主 编 卢美松
副主编 陈建新 陈伟庄
编 辑 陈名实 管旬辉
张维义
复 审 林 怡 蔡安定

总 叙

编修地方志是中国优良的文化传统，几千年来持续不断，代代相沿。福建编修地方志历史甚早，最早见诸记载的有《甌闽传》一卷，书已早佚，作者及年代均无考。东晋太元十九年（394年），晋安郡守陶夔在任上修纂的《闽中记》，则是已知最早有确切年代与作者的地方志，可惜书亦不存。其后见于记载的地方志，还有南朝梁萧子开撰《建安记》、梁顾野王撰《建安地记》、唐大中五年（851年）林諲撰《闽中记》、唐黄璞撰《闽川名士传》、宋林世程重修《闽中记》、宋陈傅撰《甌冶拾遗》、宋佚名纂《福建地理图》和《福建路图经》，然而皆已散佚，或仅存后人辑本，无以得窥全豹。

福建存世最早的地方志，当推南宋淳熙九年（1182年）梁克家撰《三山志》，因系名家手笔，且存全帙，故世人视同拱璧。南宋所修尚有《仙溪志》、《临汀志》，皆以时代甚早受人珍视；但文有散佚，自难与梁志比肩。虽然，亦可见福建修志传统历朝不坠，诚为文坛盛事，史界福音。据不完全统计，全省自古及近（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共编纂有省、府（州）、县三级志书637种，现存287种（其中省志8种，府州志42种，县志237种），蔚为大观，成绩卓著。其中不乏佳作精品，有的堪称名志。著称者如：明黄仲昭纂《八闽通志》，王应山纂《闽大记》、《闽都记》，何乔远撰《闽书》，周

瑛、黄仲昭纂《兴化府志》，叶春及主纂《惠安政书》，冯梦龙撰《寿宁待志》，清陈寿祺纂《福建通志》，徐铤纂《龙岩州志》，李世熊纂《宁化县志》，周学曾等纂《晋江县志》，民国陈衍等纂《福建通志》，李驹主纂《长乐县志》，吴棫主修《南平县志》，丘复纂《武平县志》等。

20世纪80年代以来，福建省按照全国统一部署，开展三级（省、市、县）新志编纂。各地广泛采用历史上所修方志，取得显著效益。事实证明，编修志书的确功在当代，利及千秋。为了保护优秀文化遗产，充分发挥志书存史、资治、教化的社会功能，经省政府批准，福建省地方志编委会从历代各级所修地方志中选择部分富有历史和文化价值者重新点校（或加注释）出版，以方便社会各界人士的阅读与使用。由于工程浩大，任务艰巨，而人力（特别是专业人才）尤显不足，虽得各地同仁大力支持，但疏误在所难免，望读者谅解并赐教。

福建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2002年3月

再版凡例

一、本书在点校时，选择清同治六年《汀州府志》作为底本。

二、本书按现代汉语规范进行点校，对原刊本中段落不明者予以分段。原文中的繁体字、古今字、异体字均改用简化字，易引起歧义的人名、地名等除外。

三、原刊本中凡因涉及古代帝王、诏令、国朝等字样，均有抬头、空格、断码等现象，点校时一律取消，统按现代文版式编排。

四、原刊本中因避讳而改字者，在点校中径予更正；凡遇缺字而无法以他校、理校者，用“□”号表示。

五、原刊本中遇有错字、别字，予以更正；遇有漏字，予以补上；遇有衍字，予以删除。通假字照旧。

六、原刊本中凡属刊误或原纂辑、抄录者笔误处，校注时尽量征引他书校正；无他书参校者则以理校，并在注释中说明。

目 录

汀州府旧志序	〔明〕唐世涵	·····	(1)
汀州府旧志序	〔明〕伍宴	·····	(3)
汀州府旧志序	〔明〕刘震	·····	(5)
重修汀州府志序	〔清〕李绂	·····	(7)
汀州府志序	〔清〕单德谟	·····	(9)
汀州府志序	〔清〕德舒	·····	(11)
序	〔清〕熊为霖	·····	(12)
序	〔清〕金溶	·····	(14)
序	〔清〕王锡缙	·····	(16)
翻刻《汀州府志》序	〔清〕延楷	·····	(18)
凡例		·····	(19)
纂修官员		·····	(22)
卷首			
绘图	(略)		
卷之一			
星野		·····	(27)
卷之二			
建置		·····	(28)
卷之三			
山川		·····	(31)
卷之四			
疆域	(水路附、形胜附)	·····	(65)
卷之五			
城池	(街市、里图、桥梁、水利附)	·····	(70)
卷之六			

- 风俗（气候、岁时附）……………（92）
- 卷之七**
- 古迹（宅墓、石刻附）……………（97）
- 卷之八**
- 物产……………（124）
- 卷之九**
- 户役（屯丁、贡料、四差附）……………（156）
- 卷之十**
- 田赋（屯田、驿站、榷政、税契、仓储、精田、
 盐课、恤政附）……………（189）
- 卷之十一**
- 典礼……………（230）
- 卷之十二**
- 学校（书院、社学附）……………（274）
- 卷之十三**
- 祠祀……………（285）
- 卷之十四**
- 兵制（民壮附）……………（300）
- 卷之十五**
- 公署……………（314）
- 卷之十六至卷之十九**
- 职官一至职官四……………（325）
- 卷之二十**
- 名宦……………（452）
- 卷之二十一至卷之二十九**
- 选举一至选举九（科目、明经、荐辟、武功、援例、
 吏掾、封爵、赠荫、乡饮）……………（476）
- 卷之三十**

人物	(601)
卷之三十一	
孝义	(627)
卷之三十二	
乡行 (技术附)	(651)
卷之三十三	
文苑	(667)
卷之三十四	
隐逸	(676)
卷之三十五	
流寓	(678)
卷之三十六	
方外	(681)
卷之三十七至三十八	
列女 (淑媛、节孝、贞烈)	(686)
卷之三十九至卷之四十四	
艺文一至艺文六	(751)
卷之四十五	
杂记 (祥异、兵戎、丛谈附)	(1029)
后叙	(1048)
跋	(1050)
后记	(1063)

汀州府旧志序

〔明〕乌程唐世涵

郡邑之有志，昉古列国史也。志，裔经而翼史者也。六经之道同归矣，谓《春秋》独见诸行事，非空言比，何也？褒贬严，劝惩远，夫人而知之也。今夫自朝廷达邦国，凡敷奏也，批勅也，勘验也，何事非言，何言非事，行之则劝惩在一时，辑之则褒贬在千百世。甚矣，史之为事重也。语事于一郡，内外大小虽殊，至于登耗有数，兴厘有时，彰善瘅恶有权，治人理幽有典。事之司，存于簿书者，所在充栋焉。揆以春秋之义，其散之六曹与属邑者，虽实事总裁以空言，及其汇而为志，无空言不为实事。而志且与史并重，作之匪易，修不其难乎？

汀志终于肃皇帝之六载，迄于今，山川尚多新辟，何论人事？益以年来疆场多故，兵食繁兴，加派频仍，官私交困。譬理家者，事愈繁则手口之登记愈不容慢，此残缺之亟在修举也。余不佞技乏三长，而欲上下百十余年之文献，程往昔，昭来兹，如绠短何？惟是长吏穷年簿书，志特其可大可久者，委之操觚家事，又义所勿安。乃取马生上荣所为“续略”与旧本参伍而错综之；考以《八闽通志》，采以八邑分志，登稗野之传闻，发案牘之陈腐；再与绅衿之有识者，悉心讨论，如裁腋为裘，聚材作室，凡三易稿而志成。质之共事诸君，无异同也，金揖余进曰：“汀信史也，请弃其首梓之。”余犹豫未决，既又喟然作而叹曰：“嗟嗟！否欤？然哉？夫子之作《春秋》也，曰：‘吾之于人也，谁毁谁誉？’尤上嘉乎史之阙文，且于不知而作之者，三自反焉。汀既捨固陋而文明，则为之志以表方隅之胜，大约善善长于善恶，法之不得同于史固也。或者谓，江河日下，载籍孔多，纨绔士女，偏多节孝之旌；箕裘子孙，善窃贤豪之帜。巧拙之名实相

蒙，恬竞之品行互掩，贵耳于目，信手为心。若是者有一焉，能无谬于有所试无所誉之旨乎？然则昔之于志，惧其文阙；今之于志，不更惧其文夸乎？所可得而信者，曰：此述之，非作之也。抑纵与夺、进退微显，不佞与诸士大夫国人之心相信，而后笔之于书，庶几以三代直道，当四境风谣，待熙朝作史者之采择云尔。若夫披岩谷之险夷，辨民俗之淳薄，论武备之坚瑕，导其窾可以起事，综其变可以救时，又此中资治之本所不可使无征也。”

汀州府旧志序

〔明〕伍宴

志，别史之名也。笔削秉是非之公，褒贬严取予之正，无假借诡随，公而不私，此修志之定法，仿春秋之大义也，可易为之耶？当嘉靖丙戌之五年，我汀州大邦伯邵公有道，诞兴文教，惠和政流，三年矣，公余作而叹曰：“国无史何以鉴治乱兴亡，郡无志何以知人情风俗。”惓惓以修志为任。已而，宪使周公、提学副使邵公，锐意整饬；兵备宪金储公，又相继蒞之。公乃登晏于堂，嘱曰：“子郡人，其为我修之。”辞愈坚而委愈力。用是，协同汀州府学训导何云，庠生王惟伋、李孟魁等，取先弘治十一年所修旧志，门类事体，悉遵成式。但道降俗殊，或有不合于是，细为考阅，可者因之，否者革之，遗者补之，幽者阐之，善者进之，恶者退之，无实盗名者删而正之。阅六月而草志成。志成，公曰：“是可梓也，子其序之。”晏惟：史志一也，顾一简而一繁耳。何谓一？盖志纪天文分野，即史天文志；志纪山川、城郭、桥梁、道路，即史地理志；志纪土田贡赋，即史沟洫志；志纪名宦、人物、列女之属，即史外〔列〕传志；志纪诗词序记之类，即史艺文志；志纪甲第科贡，即史选举志。若乃志风俗之淳浇，户口之增损，则又君德世道所系，得非本纪、世家法耶？然史家者流，迁、固尚矣，以良史称，则曰华峤；以不假借称，则曰吴兢；以直笔称，则曰李延寿。晏林下散人，赋质庸下，其于良史之才，愧前闻人多矣，安敢希名于志以图不朽哉！虽然，抑有说焉：人有古今，此心之公，则一而已。要之，公笔削，严褒贬，是曰是，非曰非，不少假借，而直笔不回，吴兢此心、延寿此心，而晏未必非此心也。若乃徇情害公、褒贬失当如魏收者，非惟不肯为，而亦不敢为矣。公欲锱梓，大备一汀文献，其功岂

浅浅哉？是举也，予于通守杨侯太古、节推刘侯梅其，左右赞襄，亦有取焉。

汀州府旧志序

〔明〕安成刘震（进士及第祭酒）

汀州自唐有之。州有溪，南流入于海。南，丁位也。以水合丁，故曰汀。然称州未称郡。天宝初，虽改临汀郡，未几复为汀州，州治自新罗徙白石，至今因之。盖周之七闽地，历秦、汉至晋，始立新罗县。唐开元末，开福、抚二州山洞，始置汀州。宋隶福建路，元改汀州路。至国朝，改路为府，始与福州八郡并称矣。方州于唐，属县三，曰长汀、宁化、新罗，后析新罗属漳州；既路于宋，益以四县，曰上杭、武平、连城、清流，合而六焉。然崇山复岭，俗尚武勇，当深谷斗绝之处，往往挂刀升层崖如履平地，故正统、成化间，两烦王师，收戢山氓，先后增归化、永定二县，又合而八焉。

夫山川既开，气化日盛，上符圣神之治，下昭守土之功，顾岂偶然哉？予同年金陵吴君文度宪之，守汀几九载，政治民安，环境内七百余里，犴突稀闻。乃阅汀志，谋于掌教杜君观光、分教梁君铸曰：“今之汀非昔之汀也，益旧志而新之，庸可缓乎？”二君即殫心共事，备猎旧载，参以国史，合八县所上，订而删之，历数月而新志成，凡若干卷。于是郡之建置沿革、山川、风俗、制度、文物、官室、学校，与夫土产、贡赋、古祠、异迹、诗文之属，彬彬具悉，如指诸掌。乃走简南雍征予序，并钁诸梓。

惟地以时而辟，以人而治，必以文籍而传。故夏殷征文献、孔圣式负版、汉收秦府图籍而尽知四方险易，志可忽乎哉？汀际文明盛世，而有贤守临之，以人乘时，地之辟且治也宜矣！然观风辨物，昔好勇斗，而今习文事；昔寡进取，而今趋科名；烟火始稀也，今则鸡犬相闻，无异中州；瘴厉始炽也，今则土类宦

游，视为乐土。使无新志，何以纪胜而示后征？此吴君所以属意编摩，而领提胪分，以底成功，资二君焉。予虽弗工于序，奚容辞？噫！斯志也，譬乐之合众音以锵鸣也，而祝始之，其音朴然。序则祝也，观者羨洋洋之盛，其无厌乎祝之朴也耶？

弘治丁巳年仲秋修

重修汀州府志序

《周礼》小史掌邦国之志，外史掌四方之志。志者，列国之书诸侯之事也。说者谓后世变史称志，自陈寿始。不知寿益有微意存焉。其称三国者，不与魏以统之正也；其称志者，明乎魏非天子之事也；特与蜀有宿怨，削溢称名，是其褊心耳。今考其书，志、纪、传共六十五卷，名虽为志，实则史也。至后省郡方言，乃微与史异。史有美刺、是非、褒贬、赏罚，志则有彰善而无瘳恶，其不同者一也；史事繁而言巨，志事杂而言琐，其不同者二也；史多言君道臣节，志则守下不议上之义，无敢一语及于朝廷，所言者区区守土之臣之称职与否耳，不同者三也。若夫序事之辨而不华，质而不俚，体大思精，义远法备，则志与史一焉。史难而志亦岂易言者耶？

汀志修于崇祯十年，距今百二十载矣。官其土者，有所不为，亦有所不暇，而郡之能文章、有操守者，往往瞻顾于父母桑梓之邦，欲任劳任怨而不敢也。如是则典章、文物、土地人民，听其推移暗汶，浸久浸没，后之君子又何以考文而征献乎？汀郡守芝田曾公，思郡志残缺，有不容姑置也，乃延孝廉永福黄君惠、南昌万君祚东，上舍生南昌李君良燥、张君时、新建万君承莪，主其事。摹漫漶之废版，搜尘蠹之残牍，征信于通志、邑志，采于大夫、士、庶人之口，其难其慎，越一年而草志成。芝田走价数百里，囑予厘正而润色之。

予惟芝田之尊人慎斋先生生同乡，仕同地，其忠荃经济有古名臣风，予每入告必以其名闻。乃出为牧伯，入为星郎，蹭蹬轹轳，终不竟其用。今长公于惠和政流之暇，纲张目举，旋及夫志。余老矣，喜见故人子之克世其业也，故不敢辞，乃取草志翻阅之，文直事核，信乎可传之百世而不朽也！特以汀原属吾抚之

山洞，其山川、土地、政事、人物，予颇习闻其要领，因不自揣，略为点定，以从当道诸名公之采择，且以复芝田曰：公知此一志也，其尽乎为政之道乎？仰观天象，则思所以弭变而迎祥焉；俯察地理，则思所以增高浚深，设险而守固焉；考风俗之得失、赋役之繁简，则思所以整齐而绥安之焉；睹学校，则思礼教，睹兵制则思和衷；睹政事美恶、人物盛衰，则思严取舍、广培植焉。于以上报天子，下绍家学，均于志乎取之，又岂区区为一郡征信之书已耶？是为序。

乾隆十五年岁次庚午仲秋中浣

赐进士出身、予告内阁学士兼礼部侍郎、临川 李绂撰

汀州府志序

太史公作八书，班孟坚因之为志十，于律历、刑法、食货、郊祀、天文、五行、地理、沟洫、艺文诸类，各为一志，人物则以纪、以表、以传。后代郡邑之志，实昉于班，而人物并以志称。自郡邑有志，太史择其要者以登于史，即《周官》外史所掌，与大、小史相表里者也。顾非擅才、学、识之三长足以黼黻休明、润色鸿业者，即欲加摺摭编摩，而有所甚难。

汀于晋太康为新罗地，尔时转徙靡常，统辖无定。迄唐雍熙，始隶福建路。淳化以来，或入籍江西行省，或仍归闽南版图。其间改路为府，变堡为县，声名文物之盛，土宇版章之广，已逾曩日。

前明金陵吴君文度、乌程唐君世涵，因旧志散轶，起而重新之。嗣经兵燹之余，方策云毁，无以昭兹来许。夫我国家深仁厚泽，浹于百年，户口日增，幅员愈辟，汀州一郡，駉駉然并全闽所辖诸郡而颡颥矣。志顾缺略不修，是亦一方之憾事，而守土者之羞也。太守曾君莅汀三载，政通人和，复独留心斯举，爰捐资葺事，越两载而告成。今以才贤调任东宁，行有日矣，汇帙此志，索弁于余。余取而披览之。首凡例以审厥端，牖条目以综其要；户役、田赋、优恤附也，学校、师儒、书社列也。著作富赡者传文炳于日星也，惠施馨懿者行义昭乎史藏也。钦隐逸之堪仰，则枝栖亦留；厪冰雪之可风，则兰闺悉录。他若吴台、梁苑、梵刹、玄宫，皆厘定于此攸严；灾祲、萑符、风谣、土物，则编次有所不滥。至于星野、疆域、禋祀、礼乐、职官、武备之原委周详，又皆其燦然而可观，厘然而有绪者也。金曰：休哉，于乎备矣。夫承流宣化，岂繄无人？而兴废举坠，往往隳于因循而不之振。今乃举上下百余年之残缺而补之，俾大纲小纪较若列